# 2024年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6-26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一**

甲方(发包方)：

住所/通讯地址：

乙方(承包方)：

住所/通讯地址：

第一条 总则

1、 甲方将(已)确定乙方为其装饰装修工程的承包商之一。

2、 为保证合作长期顺利进行，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后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二条 合作概况

1、 工程范围

(1) 工程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含新店筹建、旧店改造、后勤基地/办公室装修改造等)以及甲方指定的其他工程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具体工程项目：

a、 装修装饰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外装饰、外立面装饰(含招牌灯箱制作安装)、家具制作安装、钢结构、室内外给排水等。

b、 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系统工程、空调系统工程、抽鲜风系统工程、冷库工程、消防工程、安保工程、环保工程等。

具体工程项目以双方签订的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为准。乙方详细工作内容见附件：乙方详细工作内容。双方亦可在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中约定其他详细工作内容。

(2) 工程承包方式：甲方提供工程要求或设计图纸，乙方以“综合单价包干、按设计图纸报价、工程量据实结算”的方式承包工程。

(3) 工程造价 元/㎡，如有装修风格变化，价格另行计算。(除后厨设备、排风、新风、空调、收银系统、监控、电视、净水、开水器、家具等，其他工程均由乙方负责。)

2、 施工力量

(1) 乙方承诺同时提供\*支施工人员、机具设备配备整齐且施工管理能力符合甲方要求的施工队伍参与甲方的工程建设(见附件：施工力量承诺书)。如乙方需对所承诺的施工力量进行调整，应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

(2) 乙方应当配备专职、具备合格资质的工程项目经理、预算人员、财务人员、采购人员等专业人员，并向甲方提供前述人员的相关任职及资质证明文件。乙方保证前述人员长期在岗并参与甲方工程建设。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力量进行评估。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施工力量，乙方应及时进行调整和整改，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4) 乙方不得将未经甲方确认或甲方拒绝使用的施工力量用于甲方的工程，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承包资格，终止合作，乙方并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

3、 合作依据

(1) 甲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采用直接委派或招标的方式确定某一具体工程的承包单位。

a、 采用直接委派方式确定乙方为工程承包单位.

b、 采用招标方式确定工程承包单位的，乙方应积极参与投标。乙方中标后，甲方向乙方发出工程中标通知书.

c、 甲方以书面形式(包括以传真、邮件等形式)向乙方发出工程邀请或工程中标通知书，下达工程需求。乙方收到邀请或通知书后应在 1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回复确认，并在 5 个日历日内与甲方签订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

d、 甲方可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单独或联合向乙方发出工程邀请或工程中标通知书，签订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是乙方请求结算工程款的必要依据。

(2) 甲方确定乙方为工程承包单位后，双方应针对该工程项目另行签订单项工程订单(样本见附件)/单项工程承包合同(如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空调工程承包合同、冷库工程承包合同、消防工程承包合同、环保工程承包合同等)，具体明确工程的项目内容、施工期限、工程费用等事项。

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单项工程订单(包括以传真、邮件等形式)，乙方收到订单后应在 1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回复确认。

双方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仅签订单项工程订单，也可在前述订单的基础上再行签订单项工程承包合同(合同签订时间可晚于订单签订时间)。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之处，以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为准;同一工程的单项工程订单与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不一致之处，以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为准。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未约定事项，仍按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3) 工程中标通知书、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合同、设计图纸、会审纪要、做法说明以及现场勘测确认的其他施工要求等是乙方的施工依据。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依据编制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力量进行施工。施工依据及施工方案经双方确认后，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4、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程项目，及时回应甲方委派的工程项目。乙方逾期确认工程邀请或工程中标通知书，或逾期签订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该工程的承包资格(包括中标资格)。乙方确认接受甲方委派的工程项目后或中标后拒绝承包工程，放弃承包资格或解除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整(￥ 元) ，乙方投标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如有)亦不予退还。乙方无故推脱或消极应付甲方委派的工程项目，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必须具备承接甲方所发包工程的合格施工资质。如乙方不具备该等资质，应在收到工程邀请后立即告知甲方，并不得承接该工程(采用招标方式确定工程承包单位的，乙方不得参与投标;乙方违规参与投标的，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如乙方隐瞒其不具备合格施工资质的事实承接工程或参与投标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包括取消乙方已开工工程的承包资格，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由此引起的后果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并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

6、 乙方应与其他承包商进行公平竞争，通过提供优质的服务和合理的价格争取更多的业务合作机会。乙方不得有不正当竞争行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业务合作。

第三条 施工准备

1、 甲方：

(1) 组织乙方及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对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如有必要)。

(2) 提供施工所需场地，为乙方入场施工提供条件，如提供水源、电源(工程施工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及材料、设备堆放场地等。

2、 乙方：

(1) 勘察施工现场，详细了解施工现场各种环境：结构、排水、电力等系统。如现场情况与图纸不符，应及时与甲方相关人员沟通，且不得要求甲方另行支付任何处理现场的费用。

(2) 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参加甲方组织的设计交底会议(乙方项目经理及相关施工人员需参会)，对甲方提供的图纸进行专业审核，对图纸中的做法、工艺和材料等方面的可行性及完善性提出意见和建议。

(3) 办理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工程报建手续，申领相关施工许可证或批复，包括代为办理应由甲方申报的手续及申领的许可证。除政府部门规定应由工程发包方支付的规费由甲方承担外(乙方先行垫付后凭缴费凭证实报实销)，其余规费及办理、申领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收取代办费用。

(4) 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的铺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5) 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设备、施工机械进场。

(6) 进场施工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用水/用电计划，并送甲方。

第四条 工程工期

1、 施工工期：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工程工期以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规定的工期为准。乙方应在施工工期内施工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

2、 进场施工：乙方应在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规定的时间内进场施工，并自该日起计算工期。

3、 延期开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时开工，乙方应及时提出延期开工申请，说明延期开工理由，经甲方确认后工程可延期开工，工期顺延。如乙方未提出延期开工申请或无延期开工的合理理由，则不得延期开工，且工期不予顺延。因甲方原因导致不能按原定开工日期开工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延期开工，且工期相应顺延。

4、 暂停施工：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如乙方施工存在质量问题)，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暂停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乙方实施甲方的处理意见，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复工。因甲方原因导致暂停施工的，工期相应顺延;因乙方原因导致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5、 工期顺延：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及时确认并签证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1) 甲方未能在规定的开工日期向乙方移交可以进场施工的场地。

(2) 甲方未能按约定的时间提供甲供材料、设备。

(3) 双方确认的施工依据或施工方案因甲方原因出现重大变更。

(4) 非乙方的原因导致的停水、停电持续8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5) 不可抗力。

(6) 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持续停工8小时以上。

第五条 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施工及验收规范(以较高者为准)，符合国家环保规定，符合甲方制定的质量评定合格标准(见附件： 筹建验收书)，符合双方确定的其他质量和验收标准。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建筑、装修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以较高者为准)，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并为甲方的监督检查提供便利条件。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 采取防护措施，保护施工现场及建筑物原有结构、管线、设备和绿地，如有破坏或损毁，应予赔偿，并赔偿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2)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3) 材料、设备的改变或代用，须事先经甲方同意并签证后(也需征得原设计单位同意)方可用于工程。

(4) 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项目经理)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 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并提出处理方案。处理方案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也需征得原设计单位同意)。

(6) 指派项目经理，对施工现场进行严格管理。乙方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听取甲方的意见和建议，解决应由乙方负责的各事项，配合甲方协调业主、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7) 如为旧店改造，施工作业不得影响甲方餐厅的日常营运(正常施工无法避免的影响除外)。

(8) 主动协调及配合其它施工厂商的施工。

(9) 妥善处理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相邻关系。

4、 工程质量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予以返工和整改。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返工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返工和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且工期予以顺延。

5、 双方如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具体鉴定机构的选定由双方协商确定。经鉴定工程质量合格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经鉴定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6、 为保证工程质量，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或分包(包括不得将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如经甲方书面同意分包，乙方须对分包商的行为负责，并与分包商共同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 工程材料、设备的供应和检验

1、 除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均由乙方采购及供应，并由乙方负责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运至施工现场。

2、 乙方应按经甲方审核确认的设计图纸、工程预算清单、 工程报价系统等的规定供应材料、设备。对于甲方指定品牌的材料、设备，乙方应严格按照指定的品牌采购;对于甲方没有指定品牌的材料、设备，乙方应采购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产品。

3、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全新原厂正品，适用于预定用途。

4、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及工程要求，并附有产品合格证、出厂日期、检验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经甲方确认后方可用于工程。甲方认为材料、设备需要复验的，乙方应允许复验。材料、设备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复验费由甲方承担;材料、设备经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不得用于工程，复验费由乙方承担。

5、 材料、设备在使用前，乙方应进行调试以及防火阻燃、毒性反映等测试，调试或测试不合格的不得使用。调试或试验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造价中，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6、 乙方应对供应的材料、设备的质量负责。乙方对材料、设备的质量保证责任不因甲方对材料、设备的确认或验收而减轻或免除。

7、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不合格或不符合工程要求(如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以不合格品冒充合格品等)，乙方不得收取该等材料、设备的价款，并应支付相当于该等材料、设备价款 10% 的违约金及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乙方并应立即将该等材料、设备运出施工场地，重新供应合格的材料、设备，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8、 乙方应对供应的设备、材料拥有完整的所有权权利，若因权利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9、 已进场的材料、设备，不得无故运出场外。

10、 乙方不能及时供应规定的材料、设备，需使用代用材料、设备时，应及时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说明原因，经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代用材料，设备，且工期不顺延。对代用材料、设备的质量要求，按本条约定执行。

11、 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由甲方负责按时运至施工现场，并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验收无误后由乙方签收并负责保管及安装，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后移交给甲方。材料、设备在乙方签收后至工程移交给甲方前如有损毁或灭失，乙方应予赔偿。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1、 甲方如需调整工程项目、变更工程设计或工程要求，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调整或变更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工程量增(减)清单，清单还应包括工程造价调整要求、工期调整要求(需说明调整理由)等内容。工程量增(减)清单经甲方确认后可据此调整工程造价和工期。

2、 乙方应按图施工，不得随意改变设计方案和工程要求。施工中如发现甲方的设计和工程要求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之处，或因房产条件变化等原因导致图纸与实际状况不符，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由甲方会同乙方及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处理方案或修改设计和要求，乙方按处理方案或修改的设计和要求进行施工。

3、 对乙方在施工中提出的问题或建议，甲方应在合理期限内予以答复，以免延误工期。

第八条 工程验收和移交

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工程具备隐蔽条件，乙方进行自检后，应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24小时前通知甲方验收，通知应包括隐蔽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合格，甲方在验收纪录上签字后，乙方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 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

3、 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应及时提请甲方组织验收。在提请验收前，乙方应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将工程验收的所有相关资料(竣工图纸、竣工资料、竣工报告等)一式二份报送甲方。甲方收到前述资料后应在合理期间内对工程进行验收，双方并在验收证明上对验收结果予以签字确认。验收证明(包括整改通知书)是乙方办理工程结算的必要凭证。

4、 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家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等为验收依据。

5、 甲方不得故意拖延验收。若甲方故意拖延验收并在合理期间内不对工程进行验收，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6、 若工程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完成返工和整改并通过验收(甲方可发出整改通知书)。乙方应承担逾期完工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

7、 工程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乙方向甲方移交工程、相关工程资料及工程备件(如有)等。乙方应在工程移交前清理施工垃圾和施工现场(费用由乙方承担)。工程移交甲方并经甲方签字确认后，乙方方能离场。

8、 工程移交前由乙方负责保管，工程的安全和损毁风险及责任由乙方承担。工程移交后由甲方负责保管，工程的安全和毁损风险及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工程款的预结算和支付

1工程预算

(1) 工程预算的编制：乙方应在 工程报价系统所确定的材料、设备的技术和价格标准的基础上编制工程预算造价。工程预算应包括工程所涉及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和深化设计(含审批)费、工程/图纸审批和报批费、人工费、材料和设备费、施工工具机械费、安装费、布线费、运输费、培训费、保险费、保修金、管理费、税金、乙方的合理利润等所有费用。

(2) 工程预算的提交：乙方应在收到施工全套图纸后的 个日历日内向甲方提交工程预算。工程预算应严格按照行业标准工程报价系统编制，并符合设计要求及工程实际情况。乙方不得修改报价系统规定的工程定额，不得虚报工程量，不得增加不符合报价规则的费用。

(3) 乙方提交的工程预算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即为该工程的预算造价。工程预算造价是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亦是双方结算工程款的必要依据。工程预算造价确定后，除非甲方要求调整设计方案或工程项目并因此导致工程费用增加，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向甲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工程结算

(1)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结算清单、中标通知书、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工程项目变更单、工程签证单等)。如乙方未能在前述期限内递交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则该工程的结算手续自动顺延至工程保修期届满(工程保修期长于1年的，保修期满1年)时再予办理(即与工程质保金的结算和支付一并办理)。

(2) 甲方应在收到工程结算资料后 1个月 内审核完毕，并给予确认或者提出审核意见，不得无故拖延。如乙方申报的工程结算造价超过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造价的 %(在施工期间因甲方要求变更施工方案所产生的工程费用不计在内)，则甲方有权暂停该项目工程款的支付，直至双方就工程造价达成一致意见为止。

(3) 原则上，施工过程中如工程项目未作调整或虽有调整但不因此导致工程费用有所增减，则工程结算造价=工程预算造价-施工水电费(如有)。如施工过程中甲方调整工程项目且因此导致工程费用有所增减，则乙方应在办理工程结算时出具甲方确认的工程项目变更单，双方据此在工程预算造价的基础上进行工程费用的追加减，并确认工程结算造价。在此情况下，工程结算造价=工程预算造价±工程追加减费用-施工水电费(如有)。

3乙方应委派专业、熟练的工程预结算人员参与工程预结算工作。预结算资料的提供应及时、准确。如乙方申报的预结算数据与最终核实数据的误差率在 8%以上的次数超过 3 次，甲方有权对乙方予以警告、决定暂停工程委派，直至终止合作。

4工程款的支付：工程款分四期支付。

(1) 第一笔款(工程预付款)：，

支付条件：

a、 双方签订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首次付款时可仅签订订单)。

b、 乙方提交合格工程预算，并经甲方确认。

c、 乙方进场施工，并符合甲方判定的进场开工完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a)乙方施工管理人员及有效施工人员进场;(b)甲方认可的在数量、种类和状态上能有效地满足施工需求的足够的施工设备;(c)甲方认可的在数量和种类上能有效地满足施工需求的材料、设备。

d、 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向甲方开具与预付款等额的收款收据。

付款时间：满足上述支付条件后 工作日内付款。

(2) 第二笔款(工程进度款)：

支持条件:

a、第二笔款装修施工进行到 以后。

(3) 第三笔款(工程进度款)：

支持条件:

a、第三笔款装修施工进行到 天以后。

(4) 第四笔款(工程竣工结算款)：

支付条件：

a、 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双方确认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b、 双方办理完毕工程结算，确认工程结算造价，结算资料齐全。

c、 双方办理完毕工程移交，工程移交资料齐全。

d、工程竣工并可交付甲方营运部门正常使用。

e、工程在交付甲方营运部门使用(餐厅开业)后一周内没有出现质量问题。

f、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向甲方开具与工程进度款等额的收款收据。

付款时间：满足上述支付条件后 工作日内付款。

(5) 工程质保金：人民币 (￥ 元)，约为该店装修工程结算造价的 %。(如乙方被甲方获认为战略合作商,该店质保金可为1万元)

(5)

支付条件：

a、 工程保修期届满(保修期满 年)。

b、 乙方提出质保金支付申请。甲方收到申请后确认质保金支付时间已到、及确认乙方切实履行保修义务，无遗留质量问题，已付工程款金额正确。双方并确认需扣除的质保金金额(如乙方应承担的维修费、违约金、赔偿金等)和剩余质保金余额。前述事项均确认无误后，双方签署工程质保金支付证明，作为甲方支付质保金的必要依据。

c、 付款时间：满足上述支付条件后 个工作日内付款。

甲方在保修期满2年后支付工程质保金，并不视为工程保修期提前届满。乙方在剩余保修期内仍应切实履行保修义务。

5乙方收款账户如下:甲方将本合同约定之款项汇入该账户，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如需变更收款账户，需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因此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6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工程款(含预付款和质保金)，不得无故延迟付款。

7工程款的扣除：

(1)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应向甲方支付费用、违约金及赔偿金等款项时，甲方有权直接以应付工程款(含质保金)冲抵前述款项(即从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前述款项)。

(2) 工程款的扣除可能产生(但不限于)于以下原因：

a、 乙方拒不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及自身份内的工作，甲方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完成的。

b、 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根据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的。

(3) 乙方拒不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及自身份内的工作(如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完成，并向乙方发出相关扣款通知，通知内容包括代为完成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付费用等。乙方应付费用主要包括：

a、 甲方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乙方合同义务或代为完成乙方份内工作而产生的实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和设备费、施工机械费、运费、赶工费等)。

b、 管理费：标准为上述实际费用的 % 。此管理费用于补偿甲方管理第三方(如其它施工厂商)所产生的管理费用。

c、 违约金：标准为上述a、b项费用总和的 % 。

d、 赔偿金：因乙方拒不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及自身份内的工作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且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根据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的，甲方将向乙方发出相关扣款通知，通知内容包括乙方违约事实及应付费用等。乙方应付费用主要包括：

a、 违约金：按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

b、 赔偿金：因乙方违约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且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5)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扣款通知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并在通知书上签字后回复给甲方(传真件有效)。乙方收到扣款通知后未在 1 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接受通知书之内容。

8本条第4款所述各次付款金额系针对甲方新店装修工程所定。甲方其他工程(如旧店改造工程)的各次付款比例参照新店装修工程的各次付款比例执行，各次付款的具体金额根据工程造价和付款比例确定。

9双方对工程款的支付另有书面约定的(如在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中另有约定)，以该书面约定为准。

第十条 工程保修

1、 工程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最低保修期限：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钢结构、楼梯、夹层和土建墙体等结构部件工程项目：与房屋设计使用年限相同。

(3)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含厨房)和外墙面等的防渗漏、防水工程：3年。

(4) 供热与供冷系统：3个采暖期、供冷期。

(5)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饰装修工程： 年。

(6) 其他工程：以附件为准。

(7) 双方对工程保修期另有书面约定的，以双方书面约定的保修期为准。

(8) 所有配件在保修期内由乙方购买。

2、 工程的保修期自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以甲方签署的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验收合格日期为准)。

3、 保修期内，工程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质量问题(包括乙供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予以免费保修(包括返工、整改、修复、更换等;乙供材料、设备经两次维修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应立即更换，更换后材料、设备的保修期重新计算)，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此产生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保修期内，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并在合理期限内维修完毕。否则，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未切实履行保修义务而应承担的维修费、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质保金中扣除。工程质保金不足以支付前述费用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0日内将差额部分支付给甲方。

第十一条 安全责任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及施工的相关安全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防火、防盗等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一切安全措施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在施工过程中及工程保修期内，因施工、工程或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等原因引发安全事故或意外事故(如火灾、坠物伤人等)，相关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并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包括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政府罚款等费用)。

3、 乙方施工人员应为专业的熟练工，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作业资格，持有上岗作业证。乙方应对其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按附件：《施工现场管理实施细则》要求进行现场管理。乙方施工人员发生安全事故或意外伤害，相关后果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并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

4、 保险：

(1) 乙方应为工程投保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为其施工人员投保工伤险或意外伤害保险。投保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未履行上述投保义务，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承包资格，直至终止与乙方的业务合作。

第十二条 保密责任

1、 任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或双方进行业务合作而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承担保密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 采取合理保密措施保护该等商业秘密。

(2) 仅为履行本合同及在双方业务合作范围内使用该等商业秘密。

(3) 不向第三方泄露、披露、转让或允许第三方使用该等商业秘密。

2、 除非上述商业秘密被依法公开，任一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本合同有效期满后三年内均应履行上述保密义务。任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应赔偿对方因此所受损失。

3、 工程移交时，乙方应归还载有甲方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不能归还的应予销毁(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乙方需存档的文件资料，乙方需妥善保管，不得泄密)。

4、 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设计图纸、工程图纸、工程造价、工程所用材料和设备的规格及型号等。

第十三条 排他条款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承接甲方主要竞争对手发包的与本合同所述工程相同或近似的工程。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业务合作、终止本合同并解除与乙方已签订的各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终止乙方已承接各单项工程的资格)。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主要竞争对手 经营模式的餐饮企业。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工程款，每日按逾期支付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

2、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施工并因此延误工期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3、 工程未在规定的工期内完工并通过甲方验收(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误的除外)，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工程造价的5%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7 天，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以下措施：

(1) 要求乙方继续施工或整改并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通过验收，但乙方仍应承担逾期完工违约金直至工程完工并通过甲方验收。

(2) 终止乙方承接该工程的资格及解除该工程的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不予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乙方应立即撤场，并按该工程预算造价的 15% 支付违约金。

4、 乙方延迟或拒不履行保修义务，每日应按工程结算造价的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同时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维修工程，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任一方违约或违反法律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对方因此所受损失。

6、 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工程款(包括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包括从乙方承接的其他工程的工程款中扣除)，但应及时通知乙方。

7、 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和赔偿标准是公平合理的。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任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发生不可抗力，可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可终止本合同。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及解释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

2、 关于或因本合同引起之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任一方均应将争议提交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六条 其他

第十七条 附则

在双方业务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工程中标通知、工程图纸、工程预结算资料、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等为本合同及各单项工程订单/单项工程承包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有效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若未出现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乙方要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需提前 3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

(1) 筹建验收书(工程验收表)

(2) 乙方施工力量承诺书

(3) 乙方营业执照(需有当年的年检记录)、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

(4) 乙方施工资质证书

本合同列入的附件(1)—(4)是签订合同时的最新版本;后续如有更新，以甲方最新发布的版本为准。

各方签署：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二**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

网址：

电话：023-

传真：023-

公司简介

重庆\*有限公司成立于\*年，是集设计、施工、设备、道具制作工厂于一体的专业化装饰公司，是一家西南片区最大的装饰制作的高端产品企业。在长期的工作建设中，公司组建并完善了一支具有高水平、高精度的施工队伍，拥有丰富的商业展示设计制作经验以及专业的装饰制作技术。

自创立以来，凭借对现代展览、展示形式和内涵的深刻理解，凭借旗下专业设计师对展览展示设计艺术的独特认识，凭借高素质专业施工队伍的丰富经验，对众多参展企业提供了细致、完善的服务，在展览界有着良好的口碑和美誉。

出色的展览设计不只是形式，不只是感觉，不只是技巧，是深谙企业的产品和个性，定位沟通和传达之后的行为必然。在会展经济蓬勃发展的今天，天讯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将独特的设计理念贯穿于每个展位的创意中，充分展示现代企业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独特的品牌形象。

“高质量、高效率、高信誉、低成本”是天讯决胜的关键。我们以严格的工艺制作标准与先进的工程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优质服务。

“客户至上，服务一流”是天讯遵循的原则。无论您的项目大小、预算多少，我们都将精益求精、认真负责，以我们丰富的经验、创新的理念、优秀的团队、规范的管理，始终为您提供优质一流的服务。

“细节铸就精品，品牌创造未来”是天讯坚持的经营理念。我们注重每一个细节，以优良的服务和职业精神服务好每一位客户，以达成客户全面满意为终极目标。我们力求打造一个学习型团队，与您一起共创辉煌!

在与客户的共同发展中，我们积累了一系列展示推广的经验。我们将以专业的眼光和倾注全力的工作态度为您奉上创意与质量俱全的作品，让您的每一次展出都成为展会耀眼的亮点，让您的每一分投入都得到最满意的回报，让您切身感受到无形的收益。我们深知，只有您的成功，才能带来彼此更大的效益，我们非常期待和珍惜与您的合作!

重庆工程有限公司施工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方)：

法定代表人：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甲方自愿将自有房屋的门面及二楼营业厅承包给乙方装饰装修，具体协商内容如下：

一、工程装饰项目名称： 宾馆、茶艺。

二、工程承包价格：甲方以房屋建筑面积为准，每平方米按138.8元以包工的形式承包给乙方。

三、工程费用：乙方开工后，甲方所购材料的进出力资及施工垃圾的处理卫生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四、工程付款方式：(1)乙方装修队伍人员进场后，甲方先付乙方工程款总额的 %作为进场费用;(2)后期付款按工程进度竣工部分的%付款;(3)竣工验收结算后甲方必须按工程造价的 %付于乙方，余下工资甲方在 年 月 日之前全部付清。

五、工程工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乙方必须在合同在规定期内完成所有工程，施工项目逾期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如果甲方自身原因工程耽误工期乙方概不负责。

六、甲方负责提供该工程装饰装修设计图纸和效果图纸。

七、乙方只负责施工本工程的室内装饰装修，但不含工程电梯安装及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户外广告牌。

八、事故责任：自工程开工日起甲方所有材料及其他物件均由甲方自行保管，如有遗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事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如有违约，违约方按该工程总造价的 %赔偿于对方。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四**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甲方将位于 的房屋装饰装修工程交予乙方施工，具体事宜如下：

一、工程项目和承包范围 ：

1.1工程名称：\_\_\_\_\_\_\_\_\_

1.2工程地点：\_\_\_\_\_\_\_\_\_

1.3承包范围：\_\_\_\_\_\_\_\_\_

1.3.1甲方提供的装饰设计施工图(含水电)及所采用的标准图集、设计验收规范、规程要 求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采用的全部工程内容。

1.3.2、完成本工程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工艺流程、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所采取的措施方案。

1.3.3乙方负责：\_\_\_\_\_\_\_\_\_\_装饰装修工程。

1.3.4完成在实际施工中发生的设计变更，并在事前提出相关的变更方案报甲方审批。相关的变更包括：原设计施工图设计深度不够、部分设计部位细化不够、由于甲方认为应该有变更的、还有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的相关变更。设计图项目中其他装饰工程。

二、施工工期 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约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2、工期要求：开工时间为 \_\_\_\_\_\_年\_\_\_月 \_\_日，完工验收交付时间为 \_\_\_\_年\_\_月\_\_日。

三、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3.1 甲方自主选择设计方案，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施工标准、效果图，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设计费\_\_\_\_\_\_\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或甲方按指定场所，按样装修和设备采购。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开工前\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场地交接。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2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4.3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工程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严格执行本省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不影响上下管道畅通;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费用;

5.2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交付前应打扫卫生一次。

5.3材料品牌由乙方选定。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6.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需认真填写《装饰工程变更单》，由乙方负责开据施工变更单，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

6.3 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施工部门具体变更要求，并向乙方索取该书面通知的存根。

6.4 甲方应统对装修的意见要求，并直接负责通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乙方有权只接受甲方合同签订人的整改意见。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 乙方提供的材料，乙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7.2 乙方无法找到与施工标准要求同样材料时，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与甲方协商后必须使用同等级别的材料。(乙方提供：材料入场时间表和变更明细)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因素(停水、停电、气候、自然灾害等)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8.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标准执行：

9.1 中华人民共和国qb/t6016—97标准。

9.2 其他规范：gb50327—20xx gb5021—20xx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省级质检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十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水电隐蔽工程 (2)防水工程 (3)泥作工程 (4)木作工程 (5)油漆、瓷乳工程 (6)整体验收

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

10.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如两天内甲方还未组织验收属于甲方默认验收。

10.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壹年，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 工程款计价方式和支付方式 ：

11.1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计价套用20xx 年版 《广东省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广东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人工材料配合比机械台班参考价》、《广东省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园林绿化工程费用定额》及现行配套及现行的有关文件进行计算，本工程区间取费标准统一按高限值上取费。人工费调整按照现行《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工资单价和费用定额的费率通知》 粤建标【20xx】21号文或最新发布的文件执行。检验试验费等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由业主方支付的由发包人支付。无定额可套的，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发包人根据市场价格核定后签证确定。材料价格按以下方式计算：材料价格按照实际施工期间《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公布材料价格的计算，信息价没有的材料按市场采购价+采保费作为结算依据。人工费调整、人工工资单价按所套定额或有关文件计算。发包人单项发包工程的配合费按相关规定执行。

11.2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支付工程款方式：

进场施工过程中达到装修工程量一半，甲方按完成工程量支付20%工程款给乙方，工程达80%，甲方再按完成工程量支付20%给乙方，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后，按总工程款共支付30%给乙方，余款到20xx年12月底全部结清。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款给乙方属甲方违约，甲方要按支付款的金额总数赔偿违约金千分之二给乙方。

11.3 工程中若有增加项目，增项费用签字认可后二日内甲方一次性全额向乙方支付增项费用。

11.4 甲方付清工程款项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装饰工程保修单。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2.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2.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赔偿乙方总工程款的千分之二违约金。

12.5 甲方在合同签订时应认真确认材料的品牌、规格和等级，以便乙方及时预订;若甲方在某材料使用前须变更该材料品牌、规格、等级，甲方须承担该材料的定金、运杂费等所有已经发生的费用;若甲方在该材料使用后提出变更，甲方须承担该项工程的材料费、人工费、运杂等一切已经发生的费用;

12.6 因甲方原因中途终止合同或单项工程时，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合同总价20%计算;

12.7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提前拿钥匙、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因甲方提前拿钥匙、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且视为甲方已对工程验收合格，同时乙方不再承担以后工程验收不合格的责任。

12.8乙方装修完成后1个月内甲方无法支付工程款，乙方有权收回所装修的产品或停止甲方对止装修和产品使用。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3.1 向化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3.2 向\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几项具体规定

14.1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甲方所属物管指定的堆放地点。

完工后，由甲方通知验收时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借口进行推延。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工程负责人(签字): 工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五**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注：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质量、规格等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由乙方承担。

三.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元(人民币)

五.工程量

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六. 付款方式：

按工程进度付款。

七. 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甲方概不负责，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 本合同共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合同双方约定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六**

发包人：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饭店装修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 工程地点：

2、 总施工面积：

3、 工程承包方式：五包乙方包工包料，原材料和辅料由乙方提供壹佰贰拾叁万陆仟捌佰元整详见附件3：。

第三条 发包人的义务

1、开工前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5、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场地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6、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监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五条 承包人的义务

1 、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 保护好原室内物品，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 保证施工线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六条 工程变更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工期延误 、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不可抗力;

1、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七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

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个月。

验收合格签字后。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 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第一次：开工前三日支付肆拾壹万贰仟贰佰陆拾柒元整;

第二次：工程进度过半支付肆拾壹万贰仟贰佰陆拾陆元整;

第三次：双方验收合格支付肆拾壹万贰仟贰佰陆拾陆元整;

工程进度过半是指： 。

2、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

甲方审核同意后，双方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与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3、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4、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壹仟元。

第十二条 合约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规定

1 、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

2、 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点至午点。

第十四条 附则

1 、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七**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工程面积：

3. 工程内容及做法：

4.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3)乙方包工、甲方包料

5.工程期限\_\_\_\_\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6.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_\_\_\_元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设计费\_\_\_\_\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 开工前\_\_\_\_\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

3. 甲方在结清工程尾款时,留5%的滞纳押金在三个月之内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2.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 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四)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12.5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几项具体规定

14.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甲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大写)\_\_\_\_\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4.2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钥匙\_\_\_\_\_\_\_\_\_把，交给乙方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_\_\_\_\_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4.3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下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

身份证复印件

工程单价报价表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八**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同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概况及要求

1、装饰施工地点：

2、装饰施工内容：

3、总价款：按实际面积结算，具体如下：

一，包轻工，单价每平方 元，包含(卫生间里墙面砖，地面砖，马赛克，淋浴区挡水槽，大理石，填缝，清洁)。

二，施工过程中甲方提供一处电源箱，从电源箱到具体施工地点的电线乙方自备。吊顶过程中使用的移动脚手架或梯子由乙方自备。

4 甲方对装饰质量要求：

1、装饰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且必须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合格;

2、装饰效果要求以甲方提供的装饰施工图，效果图要求为准;

3、按照甲方所规定的装饰时间完工并顺利通过验收;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材料由甲方按时提供到施工工地，乙方负责将材料搬运至具体施工点位，乙方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洁干净。

三、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度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设计施工图。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5、工程验收。工程验收以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合格为准。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如下：

一，按工程进度付款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 %，剩余 %质保金，从工程验收合格后年底内付清。

五、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或者其他施工工种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

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一万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未按甲方质量进行施工制作，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赔付甲方相应违约金为工程款的 %。且甲方有权不支付后续工程款。

4、如乙方中途违约除退还甲方支付的贷款外，并赔偿总工程款30%的相应违约金。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负一切责任，与甲方无涉。

六、纠纷处理方式：

1、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长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守约方除有权要求违约方承违约责任外，可单方立即终止本合同。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中出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可视为合同解除。

3、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当配合其他工种施工，服从甲方安排。

八、其他约定：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期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九**

建设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建方(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与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1.2 施工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天)

1.3 工程造价：双方确认本工程由乙方以方式进行施工, 工程总造

第二条 施工要求

2.1 施工图纸由乙方负责提供给甲方,甲方组织有关负责人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第三条 甲方责任范围

3.1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方案或作法说明一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证件等有关手续。

3.2 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它事宜。

3.3 开工前，甲方须办理好一切关于场地租赁的申请、合同的签定等，及施工所涉及的相关手续;负责室外场地的障碍物的清空，以便乙方进行施工。

3.4 以上工作及有关手续办理,以不影响乙方施工为宜,如有影响乙方施工。由甲、乙双方签证工期顺延。

3.5 如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单后3日内未安排评审会议，即视为工程已通过验收;

第四条 乙方责任范围

4.1 乙方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2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说明进行施工,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第五条 付款方式

5.1 合同签订后甲方首先预支总工程款的给乙方做为材料的定购及前期的工作费用,工期过半(即： )甲方再付总工程款的35%，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七日内付清所有工程款。

5.2 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拔付款,每延期一天,按付款额的1%支付滞纳金给乙方。

5.3 乙方若不能按合同所定之工期竣工,每延期一天,按付款额的1%罚金处罚。

5.4 水电由甲方提供。

5.5 该项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内如有因乙方施工安装所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若是因甲方使用不当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可协助甲方维修,但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第六条 设计变更

6.1 根据甲方要求,施工过程中原设计图纸需要调整修改,变更部分,甲方应提前两天通知乙方,变更部分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并追加给乙方,工期顺延。

第七条 其它

7.1 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治安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如因不可抗拒力和人为等外界因素(如台风、地震、火灾、其它施工队伍影响)造成的损坏则由甲方负责承担一切损失费用,返修过程工期顺延。

7.2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十**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

网址：

电话：023-

传真：023-

公司简介

重庆\*有限公司成立于\*年，是集设计、施工、设备、道具制作工厂于一体的专业化装饰公司，是一家西南片区最大的装饰制作的高端产品企业。在长期的工作建设中，公司组建并完善了一支具有高水平、高精度的施工队伍，拥有丰富的商业展示设计制作经验以及专业的装饰制作技术。

自创立以来，凭借对现代展览、展示形式和内涵的深刻理解，凭借旗下专业设计师对展览展示设计艺术的独特认识，凭借高素质专业施工队伍的丰富经验，对众多参展企业提供了细致、完善的服务，在展览界有着良好的口碑和美誉。

出色的展览设计不只是形式，不只是感觉，不只是技巧，是深谙企业的产品和个性，定位沟通和传达之后的行为必然。在会展经济蓬勃发展的今天，天讯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将独特的设计理念贯穿于每个展位的创意中，充分展示现代企业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独特的品牌形象。

“高质量、高效率、高信誉、低成本”是天讯决胜的关键。我们以严格的工艺制作标准与先进的工程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优质服务。

“客户至上，服务一流”是天讯遵循的原则。无论您的项目大小、预算多少，我们都将精益求精、认真负责，以我们丰富的经验、创新的理念、优秀的团队、规范的管理，始终为您提供优质一流的服务。

“细节铸就精品，品牌创造未来”是天讯坚持的经营理念。我们注重每一个细节，以优良的服务和职业精神服务好每一位客户，以达成客户全面满意为终极目标。我们力求打造一个学习型团队，与您一起共创辉煌!

在与客户的共同发展中，我们积累了一系列展示推广的经验。我们将以专业的眼光和倾注全力的工作态度为您奉上创意与质量俱全的作品，让您的每一次展出都成为展会耀眼的亮点，让您的每一分投入都得到最满意的回报，让您切身感受到无形的收益。我们深知，只有您的成功，才能带来彼此更大的效益，我们非常期待和珍惜与您的合作!

重庆工程有限公司施工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方)：

法定代表人：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施工需要，甲方将工程以包工不包料方式分包给乙方进行施工。

为便于班组间施工作业的交叉管理，明确双方在履约过程中的权利、责任、义务，确保分项工程施工质量，加强施工进度的控制，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

三、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以内框架主体的模板工程的所有施工内容，施工过程中(含施工前)的一切图纸变更，技术更改随变，已包在承包范围以内。

四、工程内容：模板制作、安装、模板拆除、清理分类堆放、板面清理、板缝隙密封处理、起钉子等一切模板施工工序。

工程完工周转材料清理、分类归堆。

五、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采用包工不包料的形式承包施工(即包人工、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材料节约)。

手提电动工具及手工工具乙方负责。

2、按施工图纸，包括变更等部分模板工程人工费按实际展开面积计价木工装修合同范本木工装修合同范本。

六、质量要求：严格要求按图施工，符合规范要求，质量等级必须满足合格。

1、模板及其支架必须具有足够的刚度、强度和稳定性，其支架的支承部分必须有足够的支承面积。

漏浆由木工班组清理干净，浇砼时木工必须安排专人看模，漏下砼浆用水冲洗干净，否则每次罚款200元。

七、施工工期：乙方施工必须满足流水作业需要，按时完成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且不得因自身原因延误其它班组施工进度。

八、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

九、工程管理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提供有效的施工图纸，处理施工技术问题;

2、提供外脚手架及安全防护网;

3、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各作业班组交叉作业及其他情况下发生的矛盾问题，尽量避免因配合不到位造成返工、返修，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处理意见;

乙方责任

1、施工前，必须熟悉图纸，对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所有工人必须是熟练工人，特殊工种操作必须持证上岗。

遵守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管理条例，服从甲方施工管理人员指挥，不得以任何理由为难甲方人员;

2、熟悉图纸，按图纸要求提前配好模板，尽量减少余料;

3、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图纸设计问题，及时向甲方工长汇报，不得擅自更改设计;

4、甲方提供的大件施工工具、机械等，乙方在使用过程中要注意养护，操作不当和人为造成的损坏要赔偿，所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严格禁止乙方擅自拆、改、移动安全防护设施、以及损坏安全防护设施的行为及违反安全操作的行为，发生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签证机关留存\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十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

1.2工程地点： .

1.3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图纸》)。

1.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5 工程期限\_\_ \_\_\_历天，开工日期\_\_\_\_\_\_年 月 日，竣工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施工期以材料进场日第二天起计算)。

1.6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详见《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过程中有增减项目的，由双方协商同意并签名确认后增减该部分费用。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同意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_\_\_\_\_\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三条 甲方义务

3.1 开工前\_\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如甲方不采取必要保护措施而造成家具、陈设损失的，有甲方自行负责。

3.2 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的申请、审批等手续，并负责交纳物业管理处和报批的全部费用

3.3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的水源、电源;

3.4负责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物业管理处之间的关系;

3.5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3.6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场所，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各项工作;

3.7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3.8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施工所用的自购材料。

第四条 乙方义务

4.1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监理，负责本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处理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4.3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严格按图纸或说明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施工记录;

4.4保护好原场所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5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4.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双方签名确认，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装饰装修工程增减项目单)。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

6.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应当符合设施要求，如因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造成工程损失的，由甲方负责。甲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乙方验收后应负责妥善保管。

6.2 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并接受甲方检验。如质量不符合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应禁止使用;如已经使用对工程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工期延误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7.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7.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8.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规定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第一次：签定本合同时，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 元。

第二次：木工进场，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 元。

第三次：扇灰油漆进场，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 元。

第四次：工程完工及竣工验收后，结算完毕，甲方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5%，即 元。

8.2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 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在签字时向乙方结算工程尾款。

8.3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收据。甲方所支付的工程款，以乙方财务部开出并盖财务专用章收据为准。

8.4 本工程验收合格后，保修期为自双方签字之日起 12 月

第九条双方责任和工期延误处理

9.1以下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损失由甲方负责，工期应当顺延：

(1)不能提供水、电;

(2)不能保证每天8小时以上工作时间(含加班);

(3)不能按期提供自购材料、设备;

(4)不能按期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5)因甲方原因变更设计、增加施工项目;

(6)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逾期验收或无故怠于验收;

(8)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9.2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工期不顺延：

(1)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乙方施工过程中违反安全操作规范造成人员伤害的，由乙方负责;

(4)乙方施工造成甲方物品损坏，乙方应予以修复或赔偿;

(5)乙方违反物业管理规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9.3 合同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履行不符合约定，受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9.4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9.5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9.6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

9.5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

第十条 关于设计和施工及验收的约定

10.1乙方设计师完成的施工图，必须在商定的时间内会同甲方审图，经甲方确认签字后，乙方方可进行施工。

10.2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认可的图纸进行施工(安装)。

10.3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图纸、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列明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的理由、工程部位、时间、材料等。乙方根据变更要求，尽快向甲方提交变更所采取的措施、增减的造价，因停工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材料耗损、费用损失等清单，并报告甲方。甲方收到报告后两天内做出签字答复或协商解决。

10.4隐蔽工程验收前，由乙方通知甲方到现场验收，验收期为两天。甲方未按时验收的，乙方可自检后如实填写隐蔽记录，对乙方的自行验收结果，甲方应予以承认。

10.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天内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未能验收，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否则视为甲方通过验收。如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10.6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图》以及双方协商一致、签名确认的其他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东莞市装饰协会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互利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后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3.3 本合同一式\_贰\_\_份，双方各执\_\_壹\_\_份，合同自双方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

13.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 \_\_\_(签字) 乙方：东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地址： 地址：××市××镇×××路×××

电话： 电话：×××××××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十三**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甲方自筹

二、 工程承包范畴 工程概况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数：30天(日历天)

三、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金额(大写)工程预算：叁万贰千伍佰叁拾叁元陆角(人民币)￥ 元

五、 甲方义务：指派装修工程项目现场负责人： 甲方基础建设设部工合同价款(以投标预算报价单固定单价为基准，工程量以最终实际工程量 程项目科科长

六、乙方义务

1.本工程必须由中标方独立完成，不得转包。如一经发现转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包任何损失和责任。乙方无条件推出现场并处以壹万元的违约金罚款。

2.施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安全施工，施工期间若发生任何的安全事故及损失均由乙方全权负责。并随时接受甲方的安全检查。

3.施工期间乙方必须文明施工，负责清理并运走拆迁垃圾，保证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

4.工程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时，由乙方负责整改、返工至合格，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5.装修工程的主材选用必须经甲方确认并留用样品后方可使用

七、工程支付方式：工程完工后一次性付清

八、违约条款

乙方须保证在合同工期内完成装修工程，并保证工程质量达标，若延迟完工，每延迟一天收取违约金1000元/天，延迟十天以上的违约金按20\_/天计收。甲方须按照工程进度和本合同付款之约定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若违约乙方可按照延迟付款时间相应核销工期时间。

九、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各持三份，合同附件(招标书、运算报价单)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生效：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承包框架合同书篇十四**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该业主工程的实际状况，双方商定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地点：

2、合同价款包工包料

3、工期天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工程付款如下表：

5、需增补工程在

第二次付款时款项一次性付清。

6、工程保修为两年。

7、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报价单并以报价单为准。

第二条：甲方责任

1、开工前天，为乙方进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室内一切家俱和设备，办理一切施工的相应手续。

2、负责协商好邻里关系。

3、负责合同的履行，对工程进行监督。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1、组织施工图交底拟订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办理好施工中各项事宜。

3、乙方施工人员对甲方现在物品应认真清点和保护，必要时双方签订物品清单。

4、乙方施工人员必须保证现场的一切施工安全和消防安全。

第四条：工期

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时间提前交工，应征得乙方的同意，支付乙方因赶工的报酬，要变更必须签订变更协议。

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对乙方造成误工，应付误工费。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时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第五条：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2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订验收日期，但在此期间内，应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应费用。

第六条：结算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不得擅自变更，或更改合同，如有一方违约，将付给对方工程总价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甲方代表：乙方代表：电话：电话：\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家庭装修工程承包合同范文二甲方: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家庭装饰工程交易规则及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甲方将自己位于小区号楼号室厅住宅的室内装饰工程以形式交给乙方承作。

2.合同价款：

3.工期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5.工程保修期：两年

6.甲方代表：

7.乙方代表：

8.工程内容祥见施工图纸及预算单，并以预算单为准.

9.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将付给对方工程预算总造价\_\_\_%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第二条：甲方工作

1.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说明一分，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或部分腾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出的房间中所滞留的家具、陈\_等采取保护措施，并与乙方签订协议。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及其它事宜。甲方或其他家庭成员对工程及乙方的意见均需通过甲方代表与乙方接触。

3.负责协调邻里关系，保证乙方施工时间。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5.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三条：乙方工作

1.组织施工图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必要时与甲方审定并签字认可。

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的完成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纪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决算。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的关系。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的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工期

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支付乙方应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并签订工期变更协议。

2.应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对乙方造成误工，应付误工费。

3.应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应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四小时以上，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此造成乙方的误工损失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的内容为依据。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中间工程手续。甲方不按乙方同意时间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应在乙方通知时间的\_\_\_\_日内提出，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程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程顺延。

5.变更

)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需提前与乙方代表联系,在签定变更单后方才能进行该项目施工。

)减项不得超过工程预算造价的15%。凡私自与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

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及相关费用。

第六条: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_\_\_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3天内,结清尾款.

第七条:材料供应

1.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必须有材料设备表,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除工程日期得予顺延外,甲方还应偿付因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供应的材料,待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凡由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在材料设备表中注明品牌,规格或质量标准并经甲方签字认可,如与材料设备表不符,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1.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2.乙方在施工期内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章,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范.

3.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九条:奖励和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停工,误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误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总价款的1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付款,每逾期一天,按工程总价款的1支付滞纳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付款额的总价款的1违约金.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费用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作为奖励.

3.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损失或事故,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物,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视同已验收,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负责.

6.乙方通知甲方付款三次以上,甲方仍未及时付款,乙方有权停工,再次开工时,甲方应向乙方交纳停工损失费,按每日\_\_\_元计算.

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通过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持一份.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双方签字.甲方代表：地址：联系电话：乙方代表：地址：联系电话：本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家庭装修工程承包合同范文三委托方：承接方：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居室规格：房型层室厅厨卫

1.室，计\_\_\_\_\_\_\_\_\_\_平方米

2.厅，计\_\_\_\_\_\_\_\_\_\_平方米

3.厨房，计\_\_\_\_\_\_\_\_\_\_平方米

4.卫生间，计\_\_\_\_\_\_\_\_\_\_平方米

5.阳台，计\_\_\_\_\_\_\_\_\_\_平方米

6.过道，计\_\_\_\_\_\_\_\_\_\_平方米

7.其他,计\_\_\_\_\_\_\_\_\_\_平方米。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见预算书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工程总天数：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工程价款元，详见本合同附件《预算书》。

1、材料款\_\_\_\_\_\_\_\_\_\_元

2、人工\_\_\_\_\_\_\_\_\_\_费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

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

6、管理费\_\_\_\_\_\_\_\_\_\_元

7、其他费用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3.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4.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预算书。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乙方进场后甲方即应付35%工程款当工期进度过半，甲方即第二次付\_\_\_%工程款。工程俊工后甲方即付30%工程款，尾款5%工程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周内结算。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在下一次付款期前付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为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人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_\_\_\_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

1.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1.2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

2.1指派\_\_\_\_\_\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_\_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2.3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

2.4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收据向\_\_\_\_\_\_\_\_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壹份。甲方：乙方：住所地址：企业地址：\_\_编码：\_\_编码：工作单位：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电话：电话：签约地址：签约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